



關閉

字體大小: 大 中 小

教育局公告 121796	
公告單位:課發科	公告人:李慧文 99205
公告期間:2018/04/11~2018/04/30	發佈日:2018/04/11 20:17:10
簽收:準時簽收 簽收狀況 列印	公文文號:無
附件: 附件1-作業日程表.pdf 附件2-作業要點.pdf 附件3-要點修正對照表.pdf 附件4-積分審查參考原則.pdf	
標題:轉知「107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暨相關表件，詳如說明。	
<p><!--[if !supportLists]-->一、<!--[endif]-->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4月10日桃教中字第1070027165號函辦理。</p> <p><!--[if !supportLists]-->二、<!--[endif]-->檢附「107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暨相關表件各1份供參：</p> <p>(一)107年臺閩介聘作業日程表(如附件1)。</p> <p>(二)107年臺閩介聘作業要點(如附件2)。</p> <p>(三)107年臺閩介聘作業要點修正對照表(如附件3)。</p> <p>(四)107年臺閩介聘作業積分審查參考原則(如附件4)。</p> <p><!--[if !supportLists]-->三、本市訂於107年5月8日(星期二)上午9時假歸仁國中學生活動中心，辦理國中小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他縣市介聘積分審查作業，詳細流程另行公告。</p> <p>四、<!--[endif]-->若有疑義，幼兒園請洽特幼教育科許巧瑜科員(電話：2982584#13)、特教班請洽特幼教育科邱于真科員(電話：6322231#6149)、國小請洽課程發展科羅淑婷科員(電話：2991111#1204)、國中請洽課程發展科李慧文科員(電話：2991111#8648)。</p>	
瀏覽人數:2221	
受文單位:公立國小、公立國中(含市立高中)、學校附設幼兒園、公立專設幼兒園、國立國小、國立國中	

本公告瀏覽規則

對象 瀏覽 下載

教育人員 一般民眾